

国泰海通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QDII)

2026 年中期报告

2026 年 0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上海国泰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6 年 08 月 31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2026年08月21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6年01月01日起至2026年06月30日止。

1.2 目录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
1.1 重要提示	1
1.2 目录	2
§ 2 基金简介	6
2.1 基金基本情况	6
2.2 基金产品说明	6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8
2.4 境外投资顾问和境外资产托管人	8
2.5 信息披露方式	9
2.6 其他相关资料	9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9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9
3.2 基金净值表现	10
§ 4 管理人报告	11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1
4.2 境外投资顾问为本基金提供投资建议的主要成员简介	13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3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4
4.5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4
4.6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5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6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6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6
§ 5 托管人报告	16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6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7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7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7
6.1 资产负债表	17
6.2 利润表	19
6.3 净资产变动表	21
6.4 报表附注	22
§ 7 投资组合报告	42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42
7.2 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权益投资分布	43
7.3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权益投资组合	44
7.4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权益投资明细	44
7.5 报告期内权益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48
7.6 期末按债券信用等级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52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53
7.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53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明细	53
7.10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53

7.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3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54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54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54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55
8.4 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55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56
§ 10 重大事件揭示	56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56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56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56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57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57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57
10.7 基金租用或者通过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证券投资的相关情况.....	57
10.8 其他重大事件.....	58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60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60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60
§ 12 备查文件目录	60
12.1 备查文件目录.....	60
12.2 存放地点	61

12.3 查阅方式	61
-----------------	----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国泰海通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	
基金简称	国泰海通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发起(QDII)	
基金主代码	02307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 年 01 月 14 日	
基金管理人	上海国泰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9,255,895.24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国泰海通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发起（QDII）A	国泰海通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发起（QDII）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3073	023074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7,847,670.30 份	11,408,224.94 份

注：2025 年 7 月 25 日，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变更名称为上海国泰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国泰海通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由国泰君安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变更而来。国泰海通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5 年 9 月 29 日。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进行被动式指数化投资，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被动式指数基金，原则上采用完全复制法，按照成份股在标的指数中的基准权重构建指数化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化进行相应调整。 当预期成份股发生调整和成份股发生配股、增发、分红等行为时，或因基金的申购和赎回等对本基金跟踪标的指数的效果可能带来影响时，或因某些特殊情况导致流动性不足时，或其他原因导致无法有效复制和跟踪标的指数时，基金管理人可以对投资组合管理进行适当变通和调整，并辅之以金融衍生产品投资管理等。在正常市场情况下，力争控制本基金的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不超过 0.35%，年跟踪误差不超过 4%。如因指数编制规则调整或其他因素导致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超过上述范围，基金管理人应采取合理措施避免跟踪偏离度、

	跟踪误差进一步扩大。 （一）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原则上通过完全复制法进行被动式指数化投资，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的基准权重构建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而进行相应调整。 1、股票投资组合的构建 本基金在建仓期内，将按照标的指数各成份股的基准权重对其逐步买入，在力求跟踪误差最小化的前提下，本基金可采取适当方法，以降低买入成本。特殊情况下，本基金可以根据市场情况，结合经验判断，对基金资产进行适当调整，以期在规定的风险承受限度之内，尽量缩小跟踪误差。 2、股票投资组合的调整 （1）定期调整 本基金所构建的指数化投资组合将定期根据所跟踪的标的指数对其成份股的调整而进行相应的跟踪调整。 （2）不定期调整 1）当成份股发生增发、送配等情况而影响成份股在指数中权重的行为时，本基金将根据指数公司发布的临时调整决定及其需调整的权重比例，进行相应调整； 2）根据本基金的申购和赎回情况，对股票投资组合进行调整，从而有效跟踪标的指数； 3）特殊情况下，如基金管理人无法按照其所占标的指数权重进行购买时，基金管理人将综合考虑跟踪误差最小化和投资人利益，决定部分持有现金或买入相关的替代性组合。 上述特殊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形：①法律法规的限制无法投资某只成份股；②成份股流动性严重不足；③成份股长期停牌；④成份股进行配股、增发或被吸收合并；⑤成份股派发现金股息；⑥成份股定期或临时调整；⑦标的指数编制方法发生变化；⑧其他合理原因导致本基金管理人对标的指数的跟踪构成严重制约等。 3、香港股票市场投资 本基金在投资香港市场时，可通过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QDII）境外投资额度或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进行投资。本基金参与香港股票市场投资，原则上通过完全复制法进行被动式指数化投资，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的基准权重构建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而进行相应调整。 4、对于存托凭证投资，本基金将在深入研究的基础上，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式，筛选相应的存托凭证投资标的。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还包括债券投资策略、可转换债券（包括可交换债券、可分离交易债券）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
--	---

	券投资策略、境外市场基金投资策略、金融衍生品投资策略、境内融资及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投资策略、境外回购交易及证券借贷交易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收益率×95%+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一般而言，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同时，本基金通过跟踪标的指数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投资港股通股票，除了需要承担与境内证券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之外，本基金还面临汇率风险和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本基金资产投资于境外证券，除了需要承担与境内证券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之外，本基金还面临汇率风险、股价波动风险等境外证券市场投资所面临的特别投资风险。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上海国泰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吕巍	张姗
	联系电话	95521	400-61-95555
	电子邮箱	zgxxpl@gtht.com	zhangshan_1027@cmb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95521	400-61-95555
传真		021-38871190	0755-83195201
注册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888 号 8 层	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888 号 B 栋 2-6 层及 8 层	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邮政编码		200011	518040
法定代表人		陶耿	缪建民

2.4 境外投资顾问和境外资产托管人

项目		境外投资顾问	境外资产托管人
名称	英文	—	The Hongkong & Shanghai Banking CORP Limited
	中文	—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	香港中环皇后大道中一号汇丰总行大厦

办公地址	—	香港中环皇后大道中一号汇丰 总行大厦
邮政编码	—	—

2.5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gthtzg.com
基金中期报告置备地点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888 号 B 栋 2-6 层及 8 层

2.6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上海国泰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888 号 B 栋 2-6 层及 8 层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26 年 01 月 01 日-2026 年 06 月 30 日）	
	国泰海通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发起（QDII）A	国泰海通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发起（QDII）C
本期已实现收益	244,093.97	342,434.98
本期利润	-748,416.19	-902,345.35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942	-0.0709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7.74%	-5.85%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7.60%	-7.71%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6 年 06 月 30 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674,972.76	940,510.16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860	0.082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8,522,643.06	12,348,735.10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860	1.0824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6 年 0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8.60%	8.24%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国泰海通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发起（QDII）A 净值表现

阶段	份额净值 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 增长率标 准差②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③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0.73%	0.77%	-12.49%	0.77%	1.76%	0.00%
过去六个月	-7.60%	0.83%	-8.81%	0.82%	1.21%	0.01%
过去一年	-4.33%	0.80%	-6.38%	0.80%	2.05%	0.00%
自基金合同生 效起至今	8.60%	0.96%	5.83%	0.97%	2.77%	-0.01%

国泰海通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发起（QDII）C 净值表现

阶段	份额净值 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 增长率标 准差②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③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0.79%	0.78%	-12.49%	0.77%	1.70%	0.01%
过去六个月	-7.71%	0.83%	-8.81%	0.82%	1.10%	0.01%
过去一年	-4.57%	0.80%	-6.38%	0.80%	1.81%	0.00%
自基金合同生 效起至今	8.24%	0.96%	5.83%	0.97%	2.41%	-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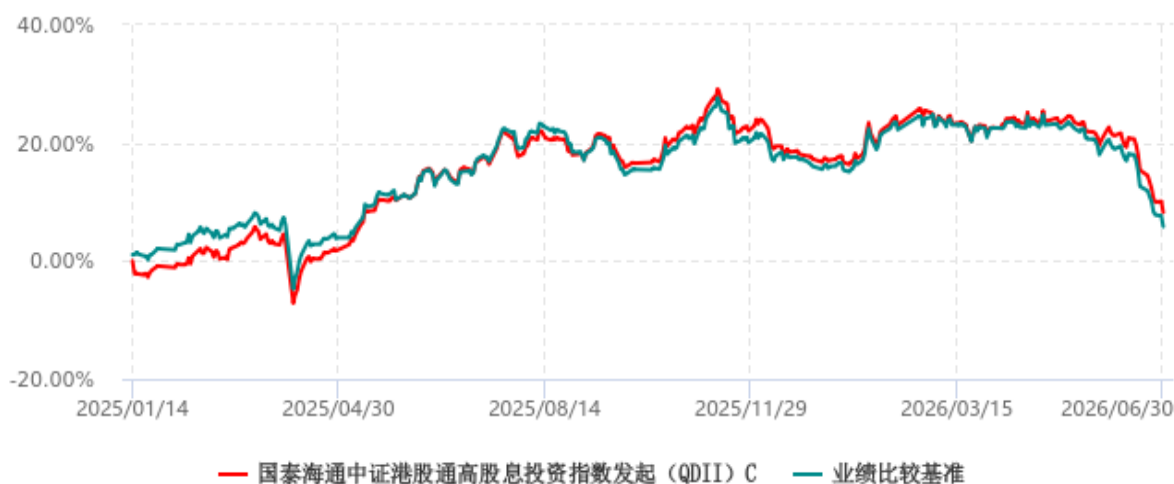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国泰海通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发起（QDII）A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5年01月14日-2026年06月30日)



注：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的建仓期为六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国泰海通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发起（QDII）C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5年01月14日-2026年06月30日)



注：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的建仓期为六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上海国泰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正式成立于 2010 年 10 月 18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0】631 号文批准，是业内首批券商系资产管理公司。公司注册资本金 20 亿元，注册地上海。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管理人共管理国泰海通现金管家货币市场基金、国泰海通 1 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海通君得鑫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海通中债 1-3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海通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海通量化选股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海通君得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海通东久新经济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海通君得利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海通君得益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国泰海通 30 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海通安弘六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海通中证 10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等 80 只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邓雅琨	国泰海通中证 500 指数增强基金经理，国泰海通中证香港科技指数发起（QDII）基金经理，国泰海通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发起（QDII）基金经理，国泰海通新锐量化选股混合基金经理，国泰海通中证全指指数增强基金经理，国泰海通稳债增利债券发起基金经理，国泰海通君得盛债券基金经理，国泰海通港股优势精选股票发起（QDII）基金经理，国泰海通中证港股通科技指数发起基金经理。现任量化投资部（公募）基金经理。	2025-01-14	-	5 年	邓雅琨，卡耐基梅隆大学计算金融专业，硕士研究生。2021 年 3 月加入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历任权益与衍生品部量化研究员助理，量化投资部研究员助理、投资助理，现任量化投资部（公募）基金经理。
钱玲玲	国泰海通中证港股通高	2025-12-	-	10	钱玲玲，南京大学产业经济

	股息投资指数发起（QDII）基金经理，国泰海通中证香港科技指数发起（QDII）基金经理，国泰海通港股优势精选股票发起（QDII）基金经理，国泰海通中证港股通科技指数发起基金经理。现任综合策略投资部基金经理。	19		年	学硕士，历任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权益投资二部投资经理助理、权益二部投资经理、公募权益部总监助理，2025 年 11 月加入上海国泰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现任综合策略投资部基金经理。
于志浩	国泰海通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发起（QDII）基金经理，国泰海通中证香港科技指数发起（QDII）基金经理，国泰海通港股优势精选股票发起（QDII）基金经理。现任综合策略投资部基金经理。	2026-03-20	-	10 年	于志浩，大连理工大学船舶与海洋结构物设计制造专业，硕士研究生。历任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权益研究部研究员、公募权益部投资经理；2026 年 1 月加入上海国泰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现任综合策略投资部基金经理。
张静	本基金基金经理（已于 2026 年 2 月 6 日离任）。	2025-01-14	2026-02-06	9 年	张静，上海财经大学工商管理硕士研究生；历任英国瑞盟集团、上海敦煌财富管理有限公司家族办公室负责人，负责客户家族资产海外投资管理；2016 年 8 月加入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历任跨境业务部、国际业务部、全球资本市场部、综合策略投资部总经理助理，现任机构企业客户部客户经理。

注：1、上述“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首任基金经理的，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境外投资顾问为本基金提供投资建议的主要成员简介

无。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法律法规、相关规定以及

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约定，本着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及违反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约定的行为，无侵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4.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通过严格的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和流程，对各环节的投资风险和管理风险进行有效控制，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严格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确保公平对待所有的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行为。

4.4.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本报告期内，本管理人因组合投资策略需要，除指数基金投资指数成份券以外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次数为 0 次。本基金与本公司管理的其他组合在不同时间窗下（如日内、3 日内、5 日内）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未出现异常。

4.5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5.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6 年上半年港股在全球主要市场中表现明显偏软，走出“高开回落、外部流动性主导杀估值”的行情。恒生指数上半年累计下跌约 10.73%，恒生科技指数累计下跌约 20%，恒生中国企业指数累计下跌约 15.2%，跌幅居全球主要股指前列，与美股纳指、标普小幅上涨形成鲜明反差。节奏上，一季度恒指延续 2025 年升势，3 月起受海外加息预期反复、地缘冲突扰动及 AI 基础设施叙事降温影响转弱；二季度“先扬后抑”，4 至 5 月一度反弹至年内次高点，6 月在美联储偏鹰、美元走强与 AI 估值分歧共振下急挫。单 6 月因资金流出，港股高股息风格大幅回撤 10% 左右，成为全年最差月份。

全球宏观事件的扰动是上半年港股杀估值的主导变量。其一，美联储货币政策由“降息”转为“观望”，新任主席弱化前瞻指引，市场对年内加息的担忧一度升温，偏鹰信号叠加美元走强，直接压缩以远期现金流估值的港股科技板块估值中枢。其二，2 月底以来美伊冲突反复升级，国际油价持续攀升，推升全球通胀预期并使 IMF、OECD 等机构下调全球经济增长预期，“高通胀、低增长”隐忧再现，风险偏好受抑；6 月中下旬随美伊和谈推进、霍尔木兹海峡恢复通航，地缘溢价快速消退，油价回落带动供给端通胀压力缓解，但和谈的脆弱性仍在，油价中枢的上移或渐成事实。其三，海外 AI 基础设施叙事从“军备竞赛”转向“盈利验证”，叠加海外大模型公司上市延后、存储价

格大幅提升、大型云厂商现金流压力等事件放大 AI 估值分歧，与宏观利率压力共振加剧了港股科技的波动。整体看，上半年港股行情高度受制于“美联储政策路径+地缘冲突+AI 估值分歧”三重外部扰动，基本面并非主要拖累项。

结构上呈现“AI 硬件盈利兑现占优、AI 应用/互联网承压、创新药强势”的鲜明分化。科技行情的定价逻辑从宽泛的“AI 叙事”切换至“AI 硬件盈利兑现”，存储、AI 服务器互连、PCB 等上游硬科技随一季报兑现利润，半导体成熟制程景气延续；而以互联网平台、大模型为代表的 AI 应用侧仍处盈利早期与投入期，恒生科技成分股 2026 年盈利从年初不断下调至当前企稳，拖累指数表现。行业层面，创新药受出海交易额逼近千亿美元及政策支持强势领涨、估值处历史低位后修复，能源、非必需消费盈利预期下修最多，公用事业、必需消费盈利预期上修居前，防御属性凸显。因科技行情的虹吸作用，高股息风格上半年表现相对一般。

资金面呈现“总量退潮、存量换仓”特征。2026 年上半年南向资金净流入同比放缓，港股通成交占比一度回落至 20%左右；结构上资金明显“换仓硬科技、增配银行、减持前期红利”，南向自开通以来累计净流入已突破 5.4 万亿港元，成为港股重要的增量资金。外资（EPFR 口径）在 2 月大幅流入后再度转为净流出，被动基金保持连续净流入；6 月末指数超跌后南向与外资均现逆向布局迹象。一级市场逆势火热，上半年港股 IPO 募资超 2000 亿港元、同比大增约 92%，以“硬科技”为主，新股首日破发率创近五年新低，但全年待解禁市值创历史新高，9 月压力最为突出，构成下半年重要的供给扰动。

本基金以跟踪指数为主要目标，在投资运作过程中严格遵守基金合同，坚持既定的指数化投资策略，在指数权重调整和基金申赎变动时，应用指数复制和数量化技术降低冲击成本和减少跟踪误差，力求跟踪误差最小化。因 QDII 模式相对于港股通模式，对于成分股的股息分红具备 18-20%的节税优势，即使成分股均为港股通标的，本基金仍坚持全额使用 QDII 额度买入成分股，力争为投资人带来更好的投资回报。

4.5.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国泰海通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发起（QDII）A 基金份额净值为 1.0860 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7.6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8.81%；截至报告期末国泰海通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发起（QDII）C 基金份额净值为 1.0824 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7.7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8.81%。

4.6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 2026 年下半年，港股有望迎来“估值修复+盈利改善”的双重驱动，指数层面上半年已逐步完成阶段性探底。基本面上，2026 年港股盈利延续结构性修复、整体增速较 2025 年改善，但分化仍是主旋律，增长主要由 AI 产业链、上游资源和部分景气赛道驱动，传统消费与地产链的全面复苏仍需更明确的宏观信号。估值上，经历回落后恒生科技 PE-TTM 回落至约 22 倍、处过去十年的 20%-25%历史偏低分位，恒指预期市盈率仅略高于过去 5 年均值，港股相对区内其他市场估值明显

落后、存在资金追落后空间。风险在于海外流动性反复（美联储 7 月 FOMC 与通胀数据）、盈利下修余波、以及 9 月前后集中的限售解禁供给冲击。

整体而言，2026 年上半年港股在外部流动性主导下经历了估值杀跌，但基本面并未恶化、恒科盈利已企稳、能源/资源/AI 硬件盈利持续上修，当前赔率已明显修复。下半年在内地经济基本面向好、估值落后、内外资有望加速回流的多重支撑下，港股具备重拾升势的基础，科技为先的哑铃策略仍是投资港股相对较优的选择。配置层面，建议延续“高股息防御打底+科技成长掘金”的哑铃式结构。

高股息红利端：在 10 年美债高位震荡、内地长端利率企稳、“资产荒”延续的背景下，长久期低波红利资产仍相对稀缺。险资在低利率与 OCI 账户偏好下将红利资产升级为“制度性底仓”，叠加 2026 年“南向通”额度扩容至 8000 亿元、为港股高股息与低估值资产提供新通道，银行、电力、公用事业、交运、电信、REITs 等稳定性红利有望持续受益，可作为组合的波动率压舱石，等待加息预期落空与资金回流的共振信号。

作为被动性投资基金，本基金将坚持既定的指数化投资策略，以严格控制基金相对目标指数的跟踪偏离为投资目标，追求跟踪误差的最小化，为投资者提供全额使用 QDII 额度买入港股通高股息资产的投资工具。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修订并发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制定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估值指引的相关规定，以及基金合同对估值程序的相关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日常估值的账务处理、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由基金管理人独立完成，并与基金托管人进行账务核对，经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基金为发起式基金，且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未满 3 年，暂不适用。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托管人声明：

招商银行具备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内部稽核监控制度和风险控制制度，我行在履行托管职责中，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托管协议的规定，尽职尽责地履行托管义务并安全保管托管资产。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招商银行根据法律法规、托管协议约定的投资监督条款，对托管产品的投资行为进行监督，并根据监管要求履行报告义务。

招商银行按照托管协议约定的统一记账方法和会计处理原则，独立地设置、登录和保管本产品的全套账册，进行会计核算和资产估值并与管理人建立对账机制。

本中期报告中利润分配情况真实、准确。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中期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内容真实、准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国泰海通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

报告截止日：2026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6 年 0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货币资金	6.4.7.1	1,719,995.61	1,893,889.16
结算备付金		-	-
存出保证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19,607,174.79	26,589,208.17
其中：股票投资		19,607,174.79	26,589,208.17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 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3	—	—
应收清算款		—	340,491.87
应收股利		179,196.65	101,176.69
应收申购款		105,138.13	234,602.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4	—	—
资产总计		21,611,505.18	29,159,368.11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6 年 0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款		—	—
应付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683,721.15	814,478.94
应付管理人报酬		9,492.89	12,533.63
应付托管费		1,898.58	2,506.75
应付销售服务费		2,780.11	4,144.03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5	42,234.29	40,000.00
负债合计		740,127.02	873,663.35
净资产：			
实收基金	6.4.7.6	19,255,895.24	24,100,811.32
未分配利润	6.4.7.7	1,615,482.92	4,184,893.44
净资产合计		20,871,378.16	28,285,704.76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21,611,505.18	29,159,368.11

注：报告截止日 2026 年 06 月 30 日，基金份额总额 19,255,895.24 份。其中国泰海通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发起（QDII）A 基金份额净值 1.0860 元，基金份额总额 7,847,670.30 份；国泰海通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发起（QDII）C 基金份额净值 1.0824 元，基金份额总额 11,408,224.94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国泰海通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

本报告期：2026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6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26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6 年 0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 年 01 月 14 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
一、营业总收入		-1,522,808.41	1,765,179.54
1. 利息收入		1,697.07	2,695.49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8	1,697.07	2,268.29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427.20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796,911.22	666,580.83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9	246,132.38	68,790.26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6.4.7.10	550,778.84	597,790.57
其他投资收益		-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1	-2,237,290.49	1,388,365.82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5,766.63	-294,553.24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12	1,640.42	2,090.64
减：二、营业总支出		127,953.13	77,575.92
1. 管理人报酬	6.4.10.2.1	62,337.55	31,280.02
2. 托管费	6.4.10.2.2	12,467.53	6,256.05
3. 销售服务费	6.4.10.2.3	19,192.61	8,807.93
4. 投资顾问费		-	-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信用减值损失		-	-
7. 税金及附加		-	-
8. 其他费用	6.4.7.13	33,955.44	31,231.9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50,761.54	1,687,603.62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50,761.54	1,687,603.6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50,761.54	1,687,603.62

6.3 净资产变动表

会计主体：国泰海通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

本报告期：2026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6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26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6 年 0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24,100,811.32	4,184,893.44	28,285,704.76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24,100,811.32	4,184,893.44	28,285,704.76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4,844,916.08	-2,569,410.52	-7,414,326.6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1,650,761.54	-1,650,761.54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4,844,916.08	-918,648.98	-5,763,565.06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11,957,757.72	2,482,926.68	14,440,684.40
2. 基金赎回款	-16,802,673.80	-3,401,575.66	-20,204,249.46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19,255,895.24	1,615,482.92	20,871,378.16
项 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 年 01 月 1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10,009,000.00	-	10,009,000.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14,434,523.73	3,288,145.44	17,722,669.1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1,687,603.62	1,687,603.62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14,434,523.73	1,600,541.82	16,035,065.55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21,543,828.31	2,431,575.30	23,975,403.61
2. 基金赎回款	-7,109,304.58	-831,033.48	-7,940,338.06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24,443,523.73	3,288,145.44	27,731,669.17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叶明	叶明	王红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国泰海通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以下简称“本基金”或“基金”）由国泰君安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变更而来。国泰君安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2024 年 12 月 11 日证监许可[2024]1821 号文注册募集，由上海国泰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国泰君安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期，首次设立募集规模为 10,009,000.00 份基金份额，业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毕马威华振验字第 2400142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国泰君安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于 2025 年 1 月 14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10,009,000.00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0.00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上海国泰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

2025 年 7 月 25 日，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变更名称为上海国泰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资管”）。2025 年 9 月 29 日，国泰君安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变更为国泰海通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国泰海通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自基金管理人公告的生效之日起生效，原《国泰君安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同日起失效。

本基金为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认购部分为 10,009,000.00 份基金份额，发起资金认购方承诺

使用发起资金认购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限不少于 3 年。

根据《国泰海通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本基金根据是否收取认购费、申购费、销售服务费，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投资人在认购、申购时收取认购费、申购费，但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 A 类基金份额；投资人在认购、申购时不收取认购费、申购费，而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 C 类基金份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规则、基金合同和《国泰海通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备选成份股。其余资产可投资于其他金融产品或工具。境外投资工具包括：与中国证监会签署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的国家或地区证券监管机构登记注册的与本基金跟踪同一标的指数的公募基金（包括交易型开放式基金（ETF））；已与中国证监会签署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的国家或地区证券市场挂牌交易的普通股、优先股、全球存托凭证和美国存托凭证、房地产信托凭证；政府债券、公司债券、可转换债券、住房按揭支持证券、资产支持证券以及经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国际金融组织发行的证券；银行存款、可转让存单、银行承兑汇票、银行票据、商业票据、回购协议、短期政府债券等货币市场工具；与固定收益、股权、信用、商品指数、基金等标的物挂钩的结构性投资产品；远期合约、互换及经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境外交易所上市交易的权证、期权、期货等金融衍生产品；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本基金还可以进行境外证券借贷交易、境外正回购交易、境外逆回购交易。境内投资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或上市的股票、存托凭证、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等）、资产支持证券、银行存款、债券回购、同业存单、衍生工具（包括股指期货、国债期货、股票期权），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本基金将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参与融资及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香港市场可通过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QDII）境外投资额度和港股通机制进行投资。本基金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备选成份股的资产不低于非现金资产的 80%且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9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和股票期权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本基金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的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收益率×95%+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本基金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同时亦按照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及财务报表附注 6.4.4

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基金业协会发布的其他有关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附注 6.4.2 中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和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26 年 0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2026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6 年 06 月 30 日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基金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会计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 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文《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于 2008 年 9 月 18 日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证券交易印花税征收方式调整工作的通知》、财税[2008]1 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文《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 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 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 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 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

充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23〕39号《关于减半征收证券交易印花税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4年第8号《关于延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25〕4号《关于国债等债券利息收入增值税政策的公告》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本基金适用的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a) 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取得的金融商品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金融同业往来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同业存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以及一般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自2025年8月8日起，对在该日期之后（含当日）新发行的国债、地方政府债券、金融债券的利息收入，恢复征收增值税，对该日期之前已发行的国债、地方政府债券、金融债券（含在2025年8月8日之后续发行的部分）的利息收入，继续免征增值税直至债券到期。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

b) 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对投资者从证券投资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c) 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股票的非上市公众公司（“挂牌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

d) 基金卖出股票按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自2023年8月28日起，证券交易印花税实施减半征收。

e) 对基金运营过程中缴纳的增值税，分别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所在地适用的税率，计算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6 年 0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	1,719,995.61
等于：本金	1,719,917.42
加：应计利息	78.19

减：坏账准备	-
定期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合计	1,719,995.61

注：其他存款为本基金存放在开立于基金结算机构的证券账户内的存款。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6 年 06 月 30 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21,751,066.41	-	19,607,174.79	-2,143,891.62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 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银行间市场	-	-	-
	合计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21,751,066.41	-	19,607,174.79	-2,143,891.62

6.4.7.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3.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3.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6.4.7.4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资产。

6.4.7.5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6 年 06 月 30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
其中：交易所市场	-
银行间市场	-
应付利息	-
预提信息披露费	24,795.19
预提审计费	17,439.10
合计	42,234.29

6.4.7.6 实收基金

国泰海通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发起（QDII）A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6 年 0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8,168,759.20	8,168,759.20
本期申购	2,027,664.32	2,027,664.32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2,348,753.22	-2,348,753.22
本期末	7,847,670.30	7,847,670.30

国泰海通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发起（QDII）C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6 年 0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15,932,052.12	15,932,052.12
本期申购	9,930,093.40	9,930,093.40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14,453,920.58	-14,453,920.58
本期末	11,408,224.94	11,408,224.94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6.4.7.7 未分配利润

国泰海通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发起（QDII）A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772,383.58	659,818.36	1,432,201.94
本期期初	772,383.58	659,818.36	1,432,201.94
本期利润	244,093.97	-992,510.16	-748,416.19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37,228.24	28,415.25	-8,812.99
其中：基金申购款	206,269.66	249,231.11	455,500.77
基金赎回款	-243,497.90	-220,815.86	-464,313.76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979,249.31	-304,276.55	674,972.76

国泰海通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发起（QDII）C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1,461,811.28	1,290,880.22	2,752,691.50
本期期初	1,461,811.28	1,290,880.22	2,752,691.50
本期利润	342,434.98	-1,244,780.33	-902,345.35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430,634.99	-479,201.00	-909,835.99
其中：基金申购款	972,409.72	1,055,016.19	2,027,425.91
基金赎回款	-1,403,044.71	-1,534,217.19	-2,937,261.90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1,373,611.27	-433,101.11	940,510.16

6.4.7.8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6 年 0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1,697.07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
其他	-
合计	1,697.07

6.4.7.9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6 年 06 月 30 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8,460,969.39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8,197,869.61
减：交易费用	16,967.40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246,132.38

6.4.7.10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6 年 06 月 30 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550,778.84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合计	550,778.84

6.4.7.1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6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6 年 06 月 30 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37,290.49
——股票投资	-2,237,290.49
——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 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 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合计	-2,237,290.49

6.4.7.12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6 年 06 月 30 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1,625.89
转换费收入	14.53

合计	1,640.42
----	----------

6.4.7.13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6 年 06 月 30 日
审计费用	7,439.10
信息披露费	24,795.19
证券出借违约金	-
银行汇划费	1,070.00
其他	651.15
合计	33,955.44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重大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日，本基金无其他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联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与本基金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上海国泰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国泰海通资管”)	基金管理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招商银行”)	基金托管人、代销机构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以下简 称“汇丰银行”)	境外资产托管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 称“国泰海通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代销机构
国泰君安证券（香港）有限公司(以 下简称“国泰君安证券（香港）”)	受基金管理人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10.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6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6 年 0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 年 01 月 14 日（基金合同生效 日）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 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 交总额的比例
国泰君安证券 （香港）	11,914,095.98	100.00%	28,854,933.70	100%

6.4.10.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6.4.10.1.3 债券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交易。

6.4.10.1.4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6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6 年 06 月 30 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 例	期末应付佣金 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 的比例
国泰君安证券 （香港）	3,574.71	100.00%	-	-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 年 01 月 1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 例	期末应付佣金 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 的比例
国泰君安证券 （香港）	8,656.84	100%	0	0%

注：1. 上述佣金费率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与对方签订的席位租用协议进行约定。

2. 该类席位租用协议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根据证监会公告[2024]3 号《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证券交易费用管理规定》，针对被动股票型基金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不包括研究服务、流动性服务等。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6 年 0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 年 01 月 14 日（基金合同 生效日）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62,337.55	31,280.02
其中：应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4,055.11	3,575.71
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净管理费	48,282.44	27,704.31

注：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50%年费率计提。

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times 0.50\%\div \text{当年实际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6 年 0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 年 01 月 14 日（基金合同 生效日）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2,467.53	6,256.05

注：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10%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times 0.10\%\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

6.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	本期 2026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6 年 06 月 30 日
--------------	---------------------------------------

名称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国泰海通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发起（QDII）A	国泰海通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发起（QDII）C	合计
招商银行	-	629.06	629.06
国泰海通资管	-	7,620.11	7,620.11
国泰海通证券	-	3,345.73	3,345.73
合计	-	11,594.90	11,594.90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 年 01 月 1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国泰海通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发起（QDII）A	国泰海通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发起（QDII）C	合计
招商银行	-	7.04	7.04
国泰海通资管	-	5,929.90	5,929.90
国泰海通证券	-	83.81	83.81
合计	-	6,020.75	6,020.75

注：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 年费率计提。

销售服务费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 C 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 为 C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适用固定期限费率从事证券出借业务。

6.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从事证券出借业务。

6.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国泰海通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发起（QDII）A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26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6 年 0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 年 01 月 14 日（基金合同 生效日）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5 年 01 月 14 日）持有的基金份额	-	5,009,000.00
报告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5,009,000.00	-
报告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
报告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报告期间赎回/卖出总份 额	-	-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5,009,000.00	5,009,000.00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 金总份额比例	63.83%	69.49%

国泰海通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发起（QDII）C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26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6 年 0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 年 01 月 14 日（基金合同 生效日）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5 年 01 月 14 日）持有的基金份额	-	5,000,000.00
报告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5,000,000.00	-
报告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
报告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报告期间赎回/卖出总份 额	-	-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5,000,000.00	5,000,000.00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 金总份额比例	43.83%	29.01%

注：1. 基金管理人投资本基金相关的费用按基金合同及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支付。2. 报告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分类份额比例，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类别的份额计算。

6.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费率按基金合同公布的费率执行，本基金本报告期

未及上年度末无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6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6 年 0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 年 01 月 14 日（基金合同 生效日）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招商银行	471,574.85	1,690.97	3,046,939.72	939.56
汇丰银行	1,248,419.59	6.10	866,599.34	1,328.73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境外资产托管人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或约定利率计息。

6.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在承销期内直接购入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6.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须做说明的其他关联方交易事项。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进行利润分配。

6.4.12 期末（2026 年 0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流通受限证券。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无因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无因从事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涉及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政策和程序来识别及分析这些风险，并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内部控制流程，通过可靠的管理及信息系统持续监控上述各类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由董事会（含内部控制委员会）、经营管理层（含风险控制委员会、首席风险官）、风险管理部门，以及业务部门构成的四级风险管理架构体系。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境外次托管行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与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通过有资格的经纪商进行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很小。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信用类债券（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信用类债券）。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所承担的全部金融负债的合约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

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所有者权益)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境外证券投资管理试行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自 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的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组合在短期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等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基金持有与中国证监会签署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国家或地区以外的其他国家或地区证券市场挂牌交易的证券资产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其中持有任一国家或地区市场的证券资产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3%。本基金持有非流动性资产市值不得超过基金净值的 10%，持有境外基金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基金净值的 10%(货币基金除外)。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只境外基金不得超过该境外基金总份额的 20%。

本基金所持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均能以合理价格适时变现。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5%。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进行审慎评估与测算，确保每日确认的净赎回申请不得超过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

同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按照穿透原则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的流动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根据质押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价值计算足额；并在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时，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综合上述各项流动性指标的监测结果及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的实施，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流动性情况良好。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

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本基金持有及承担的大部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不计息，因此本基金的收入及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在很大程度上独立于市场利率变化。本基金持有的利率敏感性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6 年 06 月 30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1,719,995.61	-	-	-	1,719,995.6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19,607,174.79	19,607,174.79
应收股利	-	-	-	179,196.65	179,196.65
应收申购款	-	-	-	105,138.13	105,138.13
资产总计	1,719,995.61	-	-	19,891,509.57	21,611,505.18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683,721.15	683,721.15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9,492.89	9,492.89
应付托管费	-	-	-	1,898.58	1,898.58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2,780.11	2,780.11
其他负债	-	-	-	42,234.29	42,234.29
负债总计	-	-	-	740,127.02	740,127.02
利率敏感度缺口	1,719,995.61	-	-	19,151,382.55	20,871,378.16
上年度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1,893,889.16	-	-	-	1,893,889.16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26,589,208.17	26,589,208.17
应收清算款	-	-	-	340,491.87	340,491.87
应收股利	-	-	-	101,176.69	101,176.69
应收申购款	-	-	-	234,602.22	234,602.22
资产总计	1,893,889.16	-	-	27,265,478.95	29,159,368.11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814,478.94	814,478.94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12,533.63	12,533.63
应付托管费	-	-	-	2,506.75	2,506.75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4,144.03	4,144.03
其他负债	-	-	-	40,000.00	40,000.00
负债总计	-	-	-	873,663.35	873,663.35
利率敏感度缺口	1,893,889.16	-	-	26,391,815.60	28,285,704.76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或行权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于 2026 年 0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交易性债券投资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0.00%(2025 年 12 月 31 日:0.00%)，因此市场利率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2025 年 12 月 31 日：同)。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持有以非记账本位币人民币计价的资产和负债，因此存在相应的外汇风险。本基金的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外汇头寸进行监控。

6.4.13.4.2.1 外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6 年 06 月 30 日			
	美元折合人民币	港币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折合人民币	合计
以外币计价的资产				
货币资金	16,346.02	1,232,074.88	-	1,248,420.9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9,607,174.79	-	19,607,174.79
应收股利	-	179,196.65	-	179,196.65
资产合计	16,346.02	21,018,446.32	-	21,034,792.34

以外币计价的负债				
负债合计	-	-	-	-
资产负债表外汇风险敞口净额	16,346.02	21,018,446.32	-	21,034,792.34
项目	上年度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折合人民币	港币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折合人民币	合计
以外币计价的资产				
货币资金	6.26	1,465,640.30	-	1,465,646.56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6,589,208.17	-	26,589,208.17
应收股利	-	101,176.69	-	101,176.69
应收清算款	-	340,491.87	-	340,491.87
资产合计	6.26	28,496,517.03	-	28,496,523.29
以外币计价的负债				
负债合计	-	-	-	-
资产负债表外汇风险敞口净额	6.26	28,496,517.03	-	28,496,523.29

6.4.13.4.2.2 外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1) 假设本基金的单一外币汇率变化 1%，其他变量不变；(2) 此项影响未考虑管理层为减低汇率风险而可能采取的风险管理活动；(3) 计算外汇风险敏感性时，包含了远期外汇敞口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6 年 0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港币相对人民币贬值 1%	-210,184.46	-284,965.17
	港币相对人民币升值 1%	210,184.46	284,965.17
	美元相对人民币贬值 1%	-163.46	-0.06
	美元相对人民币升值 1%	163.46	0.06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上市交易的证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响。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来测试本基金面临的潜在价格风险，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6 年 0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19,607,174.79	93.94	26,589,208.17	94.00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19,607,174.79	93.94	26,589,208.17	94.00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业绩比较基准（附注 6.4.1）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6 年 0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业绩比较基准(附注 6.4.1) 上升 5%	1,023,871.35	—
	业绩比较基准(附注 6.4.1) 下降 5%	-1,023,871.35	—

注：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成立尚未满一年，无足够历史经验计算其他价格风险对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

6.4.14 公允价值

6.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6.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6 年 0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19,607,174.79	26,589,208.17
第二层次	-	-
第三层次	-	-
合计	19,607,174.79	26,589,208.17

6.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6.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6.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9,607,174.79	90.73
	其中：普通股	19,607,174.79	90.73
	存托凭证	—	—
	优先股	—	—
	房地产信托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其中：远期	—	—
	期货	—	—
	期权	—	—
	权证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货币市场工具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719,995.61	7.96
8	其他各项资产	284,334.78	1.32
9	合计	21,611,505.18	100.00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0.00 元，占期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0.00%；通过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公允价值为 0.00 元，占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0.00%。

7.2 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权益投资分布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国家(地区)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中国香港	19,607,174.79	93.94
合计	19,607,174.79	93.94

7.3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权益投资组合

7.3.1 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权益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能源	3,591,699.36	17.21
原材料	-	-
工业	4,701,807.72	22.53
非日常生活消费品	1,081,136.30	5.18
日常消费品	676,826.27	3.24
医疗保健	-	-
金融	7,024,975.98	33.66
信息技术	-	-
通讯业务	1,392,290.32	6.67
公用事业	587,343.86	2.81
房地产	551,094.98	2.64
其他	-	-
合计	19,607,174.79	93.94

注：以上分类采用全球行业分类标准。

7.3.2 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权益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的股票及存托凭证。

7.4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权益投资明细

7.4.1 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权益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公司名称(英文)	公司名称(中文)	证券代码	所在证券市场	所属国家(地区)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COSCO SHIPPING Holdings Co., Ltd.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01919	香港	中国香港	104,317	1,178,764.94	5.65

2	SINOTRUK (HONG KONG) LIMITED	中国重汽(香港)有限公司	03808	香港	中国香港	32,000	1,071,165.34	5.13
3	SIT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海丰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01308	香港	中国香港	31,679	863,414.28	4.14
4	China Shenhua Energy Company Limited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01088	香港	中国香港	24,207	843,522.59	4.04
5	HSBC Holdings Plc	汇丰控股有限公司	00005	香港	中国香港	6,339	814,298.72	3.9
6	CNOOC Limited	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	00883	香港	中国香港	42,019	741,590.64	3.55
7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Corporation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0939	香港	中国香港	103,302	724,064.22	3.47
8	PetroChina Company Limited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00857	香港	中国香港	98,233	723,515.91	3.47
9	China Coal Energy Company Limited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01898	香港	中国香港	83,217	711,939.53	3.41

		公司						
10	CHINA MINSHENG BANKING CORP., LTD.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1988	香港	中国香港	257,207	701,467.02	3.36
11	BOC HONG KONG (HOLDINGS) LIMITED	中银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02388	香港	中国香港	19,000	699,373.83	3.35
12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1398	香港	中国香港	121,770	680,058.23	3.26
13	FAR EAST HORIZON LIMITED	远东宏信有限公司	03360	香港	中国香港	146,000	678,424.41	3.25
14	WH GROUP LIMITED	万洲国际有限公司	00288	香港	中国香港	94,000	676,826.27	3.24
15	Yue Yuen Industrial (Holdings) Ltd.	裕元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00551	香港	中国香港	60,000	638,384.25	3.06
16	Orient Overseas (International) Ltd.	东方海外(国际)有限公司	00316	香港	中国香港	5,712	605,261.23	2.9
17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1288	香港	中国香港	129,106	598,800.99	2.87

		公司						
18	BANK OF CHINA LIMITED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3988	香港	中国香港	136,260	590,559.63	2.83
19	Beijing Enterprises Water Group Limited	北控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00371	香港	中国香港	299,219	587,343.86	2.81
20	China Petroleum & Chemical Corporation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00386	香港	中国香港	164,392	571,130.69	2.74
21	China Mobile Limited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00941	香港	中国香港	8,577	567,283.49	2.72
22	CHINA CITIC BANK CORPORATION LIMITED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0998	香港	中国香港	96,298	556,203.53	2.66
23	C&D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建发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1908	香港	中国香港	47,000	551,094.98	2.64
24	China Everbright Environment Group Limited	中国光大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00257	香港	中国香港	134,000	530,718.79	2.54
25	CHINA EVERBRIGHT BANK COMPANY LIMITED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6818	香港	中国香港	205,000	521,694.56	2.5

		公司						
26	PICC Property and Casualty Company Limited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02328	香港	中国香港	36,987	460,030.84	2.2
27	China Communications Construction Company Limited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01800	香港	中国香港	141,952	452,483.14	2.17
28	HAIDILAO INTERNATIONAL HOLDING LTD.	海底捞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06862	香港	中国香港	48,000	442,752.05	2.12
29	China Telecom Corporation Limited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00728	香港	中国香港	111,710	414,299.83	1.99
30	China Unicom (Hong Kong) Limited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00762	香港	中国香港	77,392	410,707.00	1.97

7.4.2 积极投资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权益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的股票及存托凭证。

7.5 报告期内权益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5.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权益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公司名称（英文）	证券代码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COSCO SHIPPING Holdings Co., Ltd.	01919	204,668.64	0.72
2	HSBC Holdings Plc	00005	186,152.94	0.66
3	SINOTRUK (HONG KONG) LIMITED	03808	165,928.85	0.59
4	SIT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01308	161,808.29	0.57
5	Yue Yuen Industrial (Holdings) Ltd.	00551	159,235.13	0.56
6	China Shenhua Energy Company Limited	01088	153,881.31	0.54
7	FAR EAST HORIZON LIMITED	03360	146,501.88	0.52
8	PetroChina Company Limited	00857	140,582.56	0.50
9	CHINA MINSHENG BANKING CORP., LTD.	01988	132,078.42	0.47
10	Beijing Enterprises Water Group Limited	00371	130,328.70	0.46
11	WH GROUP LIMITED	00288	126,297.52	0.45
12	HAIDILAO INTERNATIONAL HOLDING	06862	120,169.54	0.42

	LTD.			
13	China Coal Energy Company Limited	01898	119,324.81	0.42
14	CHINA CITIC BANK CORPORATION LIMITED	00998	119,089.28	0.42
15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Corporation	00939	118,808.67	0.42
16	China Everbright Environment Group Limited	00257	113,069.25	0.40
17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01288	110,861.06	0.39
18	C&D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01908	110,299.60	0.39
19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01398	106,693.04	0.38
20	BOC HONG KONG (HOLDINGS) LIMITED	02388	95,513.55	0.34

7.5.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权益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公司名称（英文）	证券代码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	----------------

1	COSCO SHIPPING Holdings Co., Ltd.	01919	478,374.49	1.69
2	BANK OF CHINA LIMITED	03988	399,233.52	1.41
3	SINOTRUK (HONG KONG) LIMITED	03808	378,061.85	1.34
4	CHINA CITIC BANK CORPORATION LIMITED	00998	377,940.57	1.34
5	HSBC Holdings Plc	00005	374,259.69	1.32
6	Yue Yuen Industrial (Holdings) Ltd.	00551	347,928.02	1.23
7	FAR EAST HORIZON LIMITED	03360	347,190.15	1.23
8	SIT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01308	345,673.59	1.22
9	China Shenhua Energy Company Limited	01088	343,405.62	1.21
10	CHINA MINSHENG BANKING CORP., LTD.	01988	316,877.69	1.12
11	PetroChina Company Limited	00857	316,529.87	1.12
12	China Coal Energy Company Limited	01898	293,624.22	1.04

13	WH GROUP LIMITED	00288	288,116.65	1.02
14	CNOOC Limited	00883	277,562.28	0.98
15	Beijing Enterprises Water Group Limited	00371	277,436.34	0.98
16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Corporation	00939	272,174.87	0.96
17	HAIDILAO INTERNATIONAL HOLDING LTD.	06862	259,311.84	0.92
18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01398	253,470.60	0.90
19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01288	242,080.33	0.86
20	C&D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01908	240,533.48	0.85

7.5.3 权益投资的买入成本总额及卖出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成本（成交）总额	3,453,126.72
卖出收入（成交）总额	8,460,969.39

7.6 期末按债券信用等级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金融衍生品。

7.10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基金。

7.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说明

本基金持有的前十名证券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7.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约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约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况。

7.11.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179,196.65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05,138.13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84,334.78

7.11.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1.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国泰海通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发起（QDII）A	411	19,094.09	5,009,000.00	63.83%	2,838,670.30	36.17%
国泰海通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发起（QDII）C	1,743	6,545.17	7,159,430.94	62.76%	4,248,794.00	37.24%
合计	2,154	8,939.60	12,168,430.94	63.19%	7,087,464.30	36.81%

注：分类基金机构/个人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对下属分类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类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类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	--------	----------

		（份）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国泰海通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发起（QDII）A	173,715.57	2.2136%
	国泰海通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发起（QDII）C	75,987.14	0.6661%
	合计	249,702.71	1.2968%

注：分类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基金占基金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对下属分类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类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类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 （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国泰海通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发起（QDII）A	0~10
	国泰海通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发起（QDII）C	0
	合计	0~1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国泰海通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发起（QDII）A	0~10
	国泰海通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发起（QDII）C	0~10
	合计	0~10

注：同时为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含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和基金经理的，其持有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分别计算在内。

8.4 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0,009,000.00	51.98%	10,009,000.00	51.98%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不少于 3 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37,470.59	0.19%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212,232.12	1.10%	—	—	—

合计	10,258,702.71	53.27%	10,009,000.00	51.98%	—
----	---------------	--------	---------------	--------	---

注：其他为公司普通员工持有份额，持有期限为不低于 6 个月。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国泰海通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发起（QDII）A	国泰海通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发起（QDII）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5 年 01 月 14 日）基金份额总额	5,009,000.00	5,000,000.00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8,168,759.20	15,932,052.12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2,027,664.32	9,930,093.40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2,348,753.22	14,453,920.58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847,670.30	11,408,224.94

注：基金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资及转换入份额，基金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重大人事变动如下：

2026 年 3 月 24 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了《上海国泰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陈颖同志担任公司首席信息官，叶明同志不再代为履行公司首席信息官职责，生效日期为 2026 年 3 月 23 日。

2026 年 6 月 13 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了《上海国泰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叶明同志担任公司总裁、财务负责人，陶耿同志不再兼任公司总裁、财务负责人职务，生效日期为 2026 年 6 月 12 日。

2、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本基金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无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没有改聘为其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1 管理人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无涉及管理人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2 管理人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无涉及管理人相关从业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3 托管人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没有受到监管部门调查或处罚。

10.6.4 托管人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相关从业人员没有受到监管部门调查或处罚。

10.7 基金租用或者通过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证券投资的相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或者通过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国泰君安证券（香港）	1	11,914,095.98	100.00%	3,574.71	100.00%	-
国泰海通	2	-	-	-	-	-

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	--	--	--	--	--	--

注：本基金采用证券公司交易结算模式，可豁免单个券商的交易佣金比例限制。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国泰君安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A 类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证监会指定网站、公司官网	2026-01-13
2	国泰君安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C 类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证监会指定网站、公司官网	2026-01-13
3	国泰君安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招募说明书（更新）（2026 年第 1 号）	证监会指定网站、公司官网	2026-01-13
4	国泰海通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2025 年第 4 季度报告	证监会指定网站、公司官网	2026-01-22
5	上海国泰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5 年 4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26-01-22
6	国泰海通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证券时报、证监会指定网站、公司官网	2026-02-06
7	国泰君安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A 类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证监会指定网站、公司官网	2026-02-06
8	国泰君安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C 类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证监会指定网站、公司官网	2026-02-06
9	国泰君安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招募说明书（更新）（2026 年第 2 号）	证监会指定网站、公司官网	2026-02-06
10	国泰海通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证券时报、证监会指定网站、公司官网	2026-03-20
11	国泰君安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A 类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证监会指定网站、公司官网	2026-03-21
12	国泰君安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C 类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证监会指定网站、公司官网	2026-03-21

13	国泰君安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招募说明书（更新）（2026 年第 3 号）	证监会指定网站、公司官网	2026-03-21
14	上海国泰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证监会指定网站、公司官网、上交所	2026-03-24
15	上海国泰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公募基金通过证券公司证券交易及佣金支付情况（2025 年度）	证监会指定网站、公司官网	2026-03-28
16	上海国泰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5 年年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26-03-31
17	国泰海通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2025 年年度报告	证监会指定网站、公司官网	2026-03-31
18	上海国泰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 2026 年中国香港证券市场节假日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证券时报、证监会指定网站、公司官网	2026-04-02
19	国泰海通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2026 年第 1 季度报告	证监会指定网站、公司官网	2026-04-22
20	上海国泰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6 年 1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26-04-22
21	关于上海国泰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吸收合并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重要事项的公告	证监会指定网站、公司官网	2026-04-30
22	关于上海国泰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吸收合并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重要事项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26-05-06
23	上海国泰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公募基金产品在直销平台实施认购及申购费率优惠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证监会指定网站、公司官网	2026-05-22
24	关于国泰海通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调整收益分配原则并修改法律文件的公告	证券时报、证监会指定网站、公司官网	2026-06-03
25	国泰海通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	证监会指定网站、公司官网	2026-06-03
26	国泰海通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招募说明书（更新）	证监会指定网站、公司官网	2026-06-03

	(2026 年第 4 号)		
27	在本报告期内刊登的其他公告	-	-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60101-20260630	10,009,000.00	-	-	10,009,000.00	51.98%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如果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份额的 20%,则面临大额赎回的情况,可能导致: (1)基金在短时间内无法变现足够的资产予以应对,可能会产生基金仓位调整困难,导致流动性风险;如果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额的 20%的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引发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决定部分延赎回,如果连续 2 个开放日以上(含本数)发生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暂停接受基金的赎回申请,对剩余投资者的赎回办理造成影响; (2)基金管理人被迫抛售证券以应付基金赎回的现金需要,则可能使基金资产净值受到不利影响,影响基金的投资运作和收益水平; (3)因基金净值精度计算问题,或因赎回费收入归基金资产,导致基金净值出现较大波动; (4)基金资产规模过小,可能导致部分投资受限而不能实现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目的及投资策略; (5)大额赎回导致基金资产规模过小,不能满足存续的条件,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面临合同终止清算、转型等风险。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国泰君安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募集注册的文件；
- 2、《国泰海通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

- 3、《国泰海通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托管协议》；
- 4、《国泰海通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招募说明书》；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法律意见书；
- 8、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12.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并登载于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站
<https://www.gthtzg.com>。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站查阅，或在营业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

上海国泰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八月三十一日